

※專業必修科目：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106 學年輔系指定課程表			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校定必修科目	資料庫管理系統	3	必修
	管理資訊系統	3	必修
	程式設計(一)	3	選修
	程式設計(二)	3	選修
	視窗程式設計	3	選修
	系統分析與設計	3	選修
	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選修
	資訊網路通訊	3	選修
	Linux 系統管理	3	選修
	資料結構	3	選修
	網頁程式設計	3	選修
	行銷管理	3	選修
	生產管理	3	選修
	會計資訊系統	3	選修
	企業資源規劃(一)	3	選修
	企業資源規劃(二)	3	選修
	顧客關係管理	3	選修
	電子商務	3	選修
	合計	54	

最低輔系學分：24 學分(含必修 6 學分，選修至少 18 學分)。

本表所列之輔系必修科目不足時，由系主任指定系上必修科目新增為輔系必修科目。

※接受輔系之名額：50 - (新生報到名額)

※標準與條件：前學期班上排名前 20%